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 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NSHINE

瀛晟科學

WINSHINE SCIENCE COMPANY LIMITED

瀛晟科學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09)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瀛晟科學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五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35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除另有指明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四日的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 1. 「**動議**待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四日的通函內「董事會函件-建議供股-供股的條件」一節所載的所有條件獲達成後並以此為條件:
 - (a)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根據本公司董事(「董事」)可能釐定的條款及條件並在其規限下,以每股供股股份0.14港元之認購價按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星期五)或本公司為釐定股東參與供股(定義見下文)的權利而可能釐定的有關其他日期(「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合資格股東」)每持有一(1)股現有股份獲發七(7)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提呈供股方式向本公司股東(「股東」)配發及發行1,299,962,832股新股份(「供股股份」),惟截至記錄日期地址位於香港境外(如有),而董事基於法律顧問將向本公司提供的法律意見並經考慮其登記地

址所在相關地區的法律限制或有關地區相關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之規定認為不向其提呈發售供股股份屬必要或權宜的股東(「**不合資格股東**」)除外(「**供股**」),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 (b)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梧桐證券有限公司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五日的包銷協議(「**包銷協議**」)(其標註「A」字樣的副本已呈交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內容有關包銷供股股份,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 (c) 謹此授權董事會或其委員會根據或就供股配發及發行供股股份,即使供股股份可能並非按合資格股東之持股比例發售、配發或發行,特別是授權任何董事可不考慮任何不合資格股東或作出其他安排,及作出彼等經考慮本公司之公司細則項下的任何限制或香港境外任何地區的法律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的規則及規例認為必要、合宜或權宜之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或相關安排,以使本決議案項下擬進行之任何或所有其他交易生效;及
- (d) 謹此授權任何一名董事在其可能認為就使有關供股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任何事宜得以實行或生效而言屬必要、合宜或權宜之情況下,代表本公司作出一切有關供股及包銷協議的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及交付一切有關供股及包銷協議的文件,並由任何兩名董事或一名董事及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加蓋本公司公章(倘需要)。」

承董事會命 **瀛晟科學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敬淪**

香港,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四日

註冊辦事處: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Clarendon House 香港
2 Church Street 灣仔
Hamilton HM 11 港灣道23號

Bermuda 鷹君中心

附註:

- 1. 凡有權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派另一位人士作為其受委代表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2. 如為本公司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其中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可親身或委派代表於大會或其續會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彼獨自享有此權利,但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出席任何會議,則經由排名首位的人士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方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均不可投票。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聯名持有股份的排名次序而定。
-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盡快且於任何情況下最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受委代表之文據將被視為已撤銷。
- 4. 為確定股東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五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 5. 大會或其續會上的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
- 6. 隨附大會或其續會的適用代表委任表格。
- 7. 倘於大會當日上午七時正之後任何時間,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或香港政府公佈的「超強颱風後的極端情況」生效,大會將會延期。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www.winshine.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公告,以通知股東有關重新安排舉行大會的日期、時間及地點。

倘於大會當日上午七時正或之前減弱或取消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且在天氣允許的情況下,大會將如期舉行。

[黃色]或[紅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時,大會將如期舉行。

8. 本通告的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敬渝女士
 胡欣綺女士

 (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天瑩女士

 姚震港先生
 吳繼偉先生

非執行董事: 林少鵬先生